

# 你知不知道“受灾建筑物的应急危险程度判定”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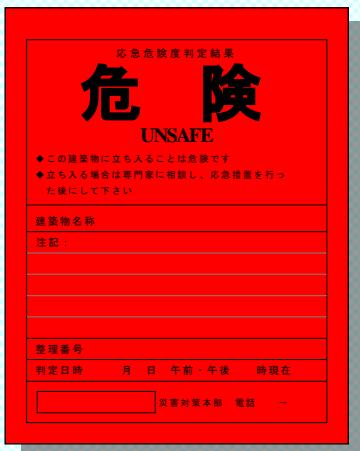
## “受灾建筑物的应急危险程度判定”是什么？

由于大地震之后发生的余震，受灾建筑物可能倒塌或建筑的一部分可能倒塌，损坏，危及生命。为了防止二次灾害，区政府立刻派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去调查建筑物的损坏程度，然后判定是不可以继续使用。这个调查免费，不是对受灾证明的调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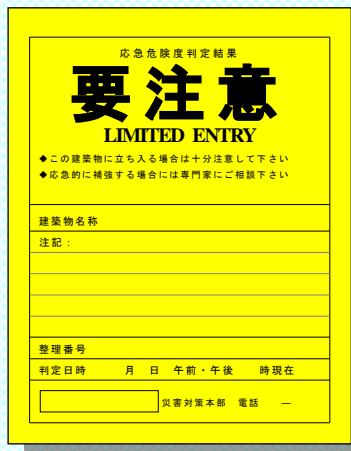


## 怎么显示判定的结果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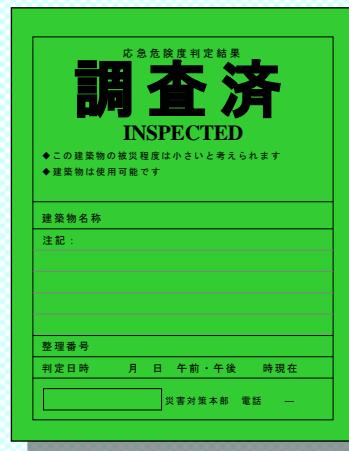
根据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标准”进行调查受灾建筑物，判定结果将用红色，黄色，绿色的标签张贴在建筑物外面容易看到的地方。使用被判定的建筑物时，为了防止二次灾害，请遵循标签上的内容。



(红色-A3 版)



(黄色-A3 版)



(綠色-A3 版)

「危險」是指该建筑物不可以进入

「要注意」是指进入该建筑物时要特别小心

「調査済」是指该建筑物可以使用

## 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是什么？

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是地区省长承认的建筑工程师。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经过预先上课训练，由该区政府派出。判定活动时，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带有表示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贴纸头盔与臂章，携带身份证件。如果建筑物受损时，为了“应急危险程度判定员”能快速顺利地调查，请您理解与合作。